

资格预审公告

报建编号:	2302PD0259	标段号:	C01
招标人:	上海地产三林滨江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浦东南路3500号尚博金融中心1号楼21楼
招标人联系人:	汪燕华	招标人联系电话:	68817851
招标标段名称:	三林滨江南片区(西区)31-01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		
建设地点:	东至31-03、31-04地块,南至31-02地块,西至规划皓川南路、北至规划浩昌路		

工程规模描述

工程概况描述:	三林滨江南片区(西区)31-01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选址于三林滨江南片区(Z000801单元)西区31-01地块,东至31-03、31-04地块,南至31-02地块,西至皓川南路,北至浩昌路。三林滨江南片区(西区)31-01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选址于三林滨江南片区(Z000801单元)西区31-01地块,总建筑面积8158.44平方米,其中幼儿园8053.87平方米,变电所89.57平方米,垃圾房15平方米,总投资7075.29万元。
工程总投资:	7075.29万元人民币
本标段建安工程费:	6010.68万元人民币
是否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限价为54109909.81元人民币(5410.990981万元)
建设周期:	638日历天。
其他说明:	1、投标单位在施工投标时拟派的注册建造师必须与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注明的注册建造师一致,不得更换。2、按照本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推广可电子验证的投标保证金的通知沪建招【2024】9号要求,投标人须递交可电子验证的投标保证金,并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填写保函编号,以供开标时电子验证。

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资质要求:	施工资质要求	
	第一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
以上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只要符合任何一条,但同一条中的多项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		
项目负责人资格:	项目负责人必为申请人本单位的工作人员,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须为建筑工程	
业绩要求:	近五年(自2020年01月01日至资格预报名截止日前)具有工程造价≥35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业绩。类似项目的有效证明材料:申请人须在《申请情况表》中填报企业业绩的基本信息,本市项目业绩在项目编号一栏中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外省市项目业绩在项目编号一栏中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编号,如上述资料还不能体现本项目业绩相关要求的,请自行补充相应证明材料。申请人提供的业绩如果不能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的,可提供书面在建或已完成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等	
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初步组织设计需要的内容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具有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上级公司和下级公司同时参加资格预审,招标人将接受下级公司为合格申请人。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接受境外企业投标:	不接受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地址:	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时间:	2025年03月29日 00时00分到2025年04月03日 00时00分(休息3日(含)以上的节假日除外)。	
注意:	1、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成功后访问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shcpe.cn),登录交易平	

	<p>台在"交易平台--投标项目管理"菜单中查询下载。</p> <p>2、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p>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621740249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方式：	<p>申请人应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已完成数字签名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分中心平台。文件加密上传至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分中心平台。</p>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时间：	2025年04月23日 10时00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方式：	<p>是否远程开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远程开标：是</p> <p>开启地点：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分中心平台。</p>		
投标保证金：	<p>设置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20万元人民币,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须交纳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函。</p> <p>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申请人与被保证人须一致，保证人与本保函开函银行须一致，借用他人授信额度的或通过银行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的保函均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p>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5年04月25日 00时00分到2025年04月30日 00时00分(休息3日(含)以上的节假日除外)。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将电子招标文件上传至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分中心平台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5月26日 10时00分		
开标方式：	<p>是否远程开标：是</p> <p>开标地点：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分中心平台</p>		
同时发布本次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		
监管部门：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市场管理站		
备注：	项目负责人必须完成个人身份采集，外省市申请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完成进沪信息报送		
签名信息：	E1r7FS3zSM10FjYsn1iBHVNIQPsRjr8IjXCz2kqqaFBWeLK4T+EsLZ9katMmFx7PZ9ikTeUsTQ8wGv/Ycb7PdyQBLyqVW6L6ePdiJvbMAqR3tpAaF/eK+cRJBVWQ6OENifwFHnT46DiDc2NcQKYHiDUXaijIoaweBa9j3HjieXyTvxbou1fM+7QIWMa8oRrrhxOZ8eRvSkRttFkG1JXgF25RXkTdyYXbopVxuDWKBvdi/ILp9lv5HMNQVvgPD8pF8Ov0MPDgPX7eX2JN4jxVFUCr8wJ7cRFvGJY0H3iux8lxrhv/7x2JmQu+N+lkrijppEtkTRFzBFv8C7ud0ZLw==		